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CC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8)

董事變更及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樹瑞先生因退休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職務，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周先生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的委員職務也於同時終止。周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就周先生辭任一事，並無任何事項須要通知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就周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有益貢獻表示謝意。

於周先生辭任前，董事會共有十名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少於三分之一，因此本公司未能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A 條的規定。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刊發的公告所載的詳細資料。隨著周先生的辭任，董事會現有九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因此重新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A 條的規定。但因本公司現仍未符合上市規則第 19A.18 條有關中國發行人至少須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的要求，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努力物色適當的通常居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及於適當時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秘書
張孝禮

中國北京，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吳焰先生（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為郭生臣先生（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為王銀成先生、俞小平女士及李濤先生，王和先生為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寧寧先生、廖理先生及林漢川先生。